

ZHONGXIAOQIYE
FALV FENGXIAN FANGKONG
SANBAIWEN

中小企业 法律风险防控300问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主编

公司治理篇

买卖合同篇

如何审查买卖合同对方当事人的主体资格？

劳资关系篇

知识产权篇

不动产管理篇

不动产登记有何法律意义？

国际贸易篇

国际贸易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战略发展有何意义？

税务管理篇

我国基本纳税程序有哪些？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中小企业

ZHONGXIAOQIYE
FALV FENGXIAN FANGKONG
SANBAIWEN

法律风险防控300问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主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企业法律风险防控 300 问 /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主编.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 12
ISBN 978 - 7 - 5438 - 7021 - 5

I. ①中… II. ①长… III. ①中小企业 - 企业法 - 中国 - 问答 IV. ①D922. 291. 91 -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30274 号

中小企业法律风险防控 300 问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主编

出 版 人: 李建国

责 任 编 辑: 唐 艳

装 帧 设 计: 陈 新 + 谢俊平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神龙彩印有限公司

印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 / 16

印 张: 18.25

字 数: 320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438 - 7021 - 5

定 价: 42.00 元

营销电话: 0731 - 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赵跃驹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党委书记、主任

主 编：周双恺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
吴宏亮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
贝先明 长沙市司法局副局长

副 主 编：廖 莉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副调研员
李春艳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法规处处长
欧阳宇翔 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

编委会成员：吴宏亮 李春艳 熊 菁 欧阳宇翔
张才金 文 钰 孙 卫 王英帅
王 琴 谭孟茹 袁高凤 刘绚兮
龙 霖 杨勤钛 付丽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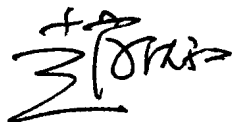
序 言

(一)

在为企业服务的二十年中，我深深体会到，法律风险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主要风险之一。许多初创和成长型企业往往重市场、轻管理，重效益、轻制度，忽视法律风险的存在，为企业做大做强埋下了重大隐患。随着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这些隐患逐渐成为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像这类因法律风险防范和处置不当而造成重大影响的案例举不胜举，耳熟能详，令人触目惊心。

鉴于目前长沙中小企业抵御法律风险能力相对较弱、企业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够完善、法律知识缺乏、防控投入不足的现状，为引导中小企业做好法律风险防范工作，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组织长沙市中小企业法律服务平台工作站之一——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历经半年多时间，编撰了这本《中小企业法律风险防控 300 问》。

该书根据中小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经常遇到的公司治理、买卖合同、劳动关系、知识产权、不动产管理、国际贸易、税务管理等问题，采用问答形式，甄选了 300 个常见法律问题进行专题剖析和论述，附加 15 种规范性的法律文本，将法律服务与企业的经营管理相融合，将众多诉讼案例中总结出的经验用于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为减少、避免企业各类法律纠纷提供了操作指南，是一本具有较强实用性的企业法律工具书。衷心希望我们编撰的这本书，能够让广大中小企业经营管理者了解和掌握企业常用法律知识，自觉运用到企业的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增强法律风险防范意识，提高企业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2010 年 10 月 12 日

(作者系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党委书记、主任)

序 言

(二)

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的经济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在经济体制上基本实现了由传统计划经济向现代市场经济的逐渐转型；在增长方式上全面推进了由粗放型增长向集约型增长的根本转变；在生活水平上基本完成了从脱贫致富到基本小康的历史跨越。经济领域的改革发展为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社会文明进步等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和强劲的内在动力。与此同时，政治体制的改革、社会文明的进步又进一步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持续、健康、稳定及又好又快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和强大的智力支持。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

经过三十年的改革与发展，我国逐步建立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市场经济制度、文化制度及法律制度，正在向民主、富强、文明的法治国家迈进。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并写入了我国《宪法》。所谓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

从某种意义上说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因为市场经济的发展离不开法治，法治经济是市场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法治经济的发展必将走向法治社会。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我国必将建立并形成完整的市场经济主体法律制度、市场经济运行法律制度、市场经济宏观调控法律制度及市场经济社会保障法律制度等等，最终走向一种法治状态。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现代企业制度的逐步完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作为市场的主要主体，其经营运作将越来越多地受到法律的规范。在此情况下，企业的依法决策、依法经营、依法管理以及

相关法律风险的防范就变得尤为重要。但是，鉴于我国目前的特殊国情，很多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法律意识异常淡薄，对此并不重视，很多企业甚至连基本的法律事务负责人都没有，更谈不上聘请专门的外部法律顾问。如此一来，企业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在合同签订、合同管理、劳动用工、合并分立、投融资、商业秘密保护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形成了许多法律风险，这些风险为今后企业的发展壮大、做大做强埋下了重重隐患，很多中小企业甚至因此而走向破产倒闭。由此可见，企业的发展壮大离不开优秀的法律风险管理，包括事前的风险预防、事中的风险监控及事后的风险救济。事前的法律风险防控是企业控制商业风险的重要手段，相比风险发生以后的事后救济机制，效果会更好、成本会更低。然而，遗憾的是现在的很多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往往忽视了事前的风险预防与事中的风险监控，只是在风险发生以后被动地寻求救济，效果可想而知，亟待改进。要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管理，当然离不开企业法律顾问的参与。只有建立起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将企业法律顾问工作渗透到企业管理的各个方面、主要环节，才能保障企业各项活动的合法性，才能最大限度地依法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企业法律顾问不仅可以保证企业合法经营、防范风险，更重要的是通过参与制订企业发展战略、参与经营决策、参与合同谈判、参与诉讼与仲裁、参与商标和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活动，创造甚至连业务部门也无法比拟的巨大有形或无形价值。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为了大力扶持长沙市辖区内广大中小企业的健康发展，专门联合长沙市司法局，共同打造了“长沙市中小企业法律服务平台”。该平台下设若干个“法律工作站”，各“法律工作站”由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遴选的一批省内一流的律师事务所担任，入选律师事务所指派专门的律师团队提供服务。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作为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和司法部部级文明律师事务所，顺利地入选了，并专门指派了以该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欧阳宇翔为负责人的专业律师团队负责“法律工作站”的具体工作。欧阳律师团队中有一批优秀的年轻律师，分别毕业于武汉大学、湖南大学、中南大学、兰州大学、湘潭大学、国防科技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等国内名牌大学。其中半数以上具有研究生学历，同时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务经验，是一个有目标、有理想、有追求的专业律师团队。

此次在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的领导下，欧阳律师团队组织专业律师编著了《中小企业法律风险防控300问》一书，该书是该团队以往为广大中小企业服务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总结和理论升华，也是“长沙市中小企业法律服务平台

台”成立以来的重要工作成果之一。全书分为公司治理篇、买卖合同篇、劳资关系篇、知识产权篇、不动产管理篇、国际贸易篇及税务管理篇七大部分，涵盖了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中常见的法律风险防控问题，非常贴近企业的实际，具有很强的实用性。通读全书，没有晦涩的理论阐述，也没有抽象的逻辑推理，有的只是通俗的问答、生动的案例及精要的分析，非常适合广大中小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法务人员以及执业律师等人士研读。

在此，我谨寄望该书能为广大中小企业的茁壮成长；为长沙市经济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是为序！



2010年9月6日于长沙
(作者系湖南大学法学院教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公司治理篇

1. 未成年人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3
2. 机关法人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3
3. 事业单位法人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4
4. 社会团体法人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5
5. 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个人合伙和独资企业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5
6.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6
7. 工会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6
8. 居委会、村委会可以成为公司的股东吗? /6
9. 哪些人不能成为公司的股东? /7
10. 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是多少? /8
11.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是多少? /8
12. 股东的出资必须一次性缴纳到位吗? /8
13.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最长需要在多长时间内出资到位? /9
14. 哪些类型的公司的股东出资必须一次性出资到位? /9
15.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货币出资所占注册资本总额的最低比例是多少? /9
16.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以专利等非货币财产出资金额最高可以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多少? /10
17. 股东以实物资产作价入股出资时, 该出资的实物资产需要具备什么条件才能用于出资? /10
18. 股东以实物作价入股出资需要履行哪些程序? /11
19. 股东以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等实物作价出资入股的, 需要缴税吗? /11

中小企业法律风险防控 300 问

20. 自然人股东以实物作价出资入股的，需要缴税吗？ /11
21. 股东以机器设备、办公设施实物作价出资入股的，需要缴税吗？ /12
22. 股东以房屋作价出资入股需要缴纳营业税吗？ /13
23. 股东以房屋作价出资入股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吗？ /13
24. 股东以房屋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土地增值税吗？ /13
25. 股东以房屋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契税吗？ /14
26. 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14
27. 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履行哪些程序？ /15
28.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营业税吗？ /16
29.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吗？ /16
30.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土地增值税吗？ /16
31.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印花税吗？ /17
32. 股东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契税吗？ /17
33. 哪些知识产权可作价出资入股？ /17
34. 可以知识产权的使用权出资作价入股吗？ /18
35. 以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营业税吗？ /19
36. 以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出资作价入股需要缴纳所得税吗？ /19
37. 可以以其他公司的股权出资作价入股吗？ /20
38. 股权出资作价入股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20
39. 股权出资作价入股应遵守哪些基本原则？ /21
40. 股东以所持其他公司股权出资作价入股具体有哪些方式？ /22
41. 以股权出资作价入股需要进行评估吗？ /22
42. 股东可以对他人的债权出资作价入股吗？ /23
43. 债权出资的法理依据有哪些？ /23
44. 债权出资的法律依据有哪些？ /24
45. 债权出资需要履行哪些程序？ /25
46. 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应当由股东会还是董事会作出决议？ /25
47. 在什么情形下形成的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属于无效的决议？ /26
48. 在什么情形下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撤销已形成的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 /26
49. 什么是股东知情权？股东知情权的内容有哪些？ /26
50. 股东有权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吗？股东如何行使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

- 权利? /27
51. 公司可以不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吗? /27
52. 股东可以不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认购公司新增资本的权利吗? /27
53. 可以在不召开股东会的情形下就须由股东会决议的事项进行表决吗? /28
54. 在哪些情形之下, 公司应当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 /28
55. 有哪些情形的人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
56. 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中必须包括公司职工代表吗? /29
57. 公司的监事会成员中必须包括公司职工代表吗? /29
58. 发生哪些情形时, 对股东会形成的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有权请求公司回购所持的股权? 若公司不履行回购义务, 则股东应当如何行使救济的权利? /29
59.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对外转让股权应当履行怎样的转让程序? /30
60. 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30
6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如何提取法定公积金? /30
62. 公司的公积金可做哪些用途? /31
63. 公司合并需要履行哪些程序? /31
64. 公司分立有哪两类形式? /32
65. 公司新设分立应当履行哪些程序? /33
66. 有限公司减资应当履行哪些程序? /34

第二章 买卖合同篇

67. 如何审查买卖合同对方当事人的主体资格? /37
68. 买卖当事人超越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签订的买卖合同是否有效? /38
69. 买卖合同应包括哪些内容? /38
70. 买卖合同不完善是否会影响合同的效力, 又该如何履行合同? /39
71.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科学地约定付款方式和时间? /40
72.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约定收货人? /40
73. 如何理解买卖合同中货物风险的转移? /41
74. 如何约定买卖标的物的检验标准和检验方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何进行检验? /42
75.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约定质量争议的解决办法及产品质量的违约责任? /42

- 76. 以传真形式订立买卖合同的法律效力及缺陷是什么? /43
- 77. 什么是所有权保留? 买卖合同中约定所有权保留对卖方的意义是什么? /44
- 78. 什么是先履行抗辩权?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行使先履行抗辩权? /45
- 79. 什么是不安抗辩权?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履行不安抗辩权? /45
- 80. 什么是买卖合同中的缔约过失责任? /46
- 81.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中, 买方未支付到期价款, 卖方是否继续交货? /47
- 82. 什么是交易习惯? 如何适用交易习惯? /47
- 83. 样品买卖中应注意哪些问题? /48
- 84. 试用买卖如何操作? /49
- 85. 如何确定买卖合同标的物的孳息的归属? /49
- 86. 买卖合同价款约定不明如何处理? /50
- 87. 买卖合同中卖方不履行交付义务情况下, 赔偿金如何计算? /50
- 88. 买卖合同中如何交付定金? 如何适用定金法则? /51
- 89. 如何在买卖合同中约定逾期付款及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51
- 90. 如何解除买卖合同? /52
- 91. 买卖合同中分批交付标的物不符合合同约定情况如何解除合同? /52
- 92. 对于买卖合同中出卖人多交付的标的物如何处理? /53
- 93. 如何认定违约金过高? 违约金约定过高如何处理? /53
- 94. 如何防范买卖合同中的恶意履行? /54
- 95. 在买卖合同过程中, 遭遇合同欺诈该采取哪些补救措施? /54
- 96. 在买卖合同中, 如何合理约定纠纷解决机制和管辖法院? /55

第三章 劳资关系篇

- 97. 劳动关系与劳务关系的区别有哪些? /59
- 98. 劳动合同的必备条款有哪些? /59
- 99. 劳动合同的主体该如何确定? /60
- 100. 用人单位与新进劳动者在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中约定多长的期限最佳? /61
- 101. 试用期该如何约定? /62
- 102. 试用期约定过长有何后果? /62
- 103. 试用期可以不为劳动者购买社会保险吗? /63

- 104. 设计商业秘密保护及竞业限制协议应注意哪些问题? /63
- 105. 服务期应该如何约定? /65
- 106. 违约金可以随意约定吗? /66
- 107. 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该如何设计和发布? /66
- 108. 工作地点、劳动报酬等约定该如何变更? /69
- 109. 用人单位发生合并、分立等主体资格变动的情形时该如何处理劳动关系? /69
- 110. 用人单位如何解除劳动合同? /69
- 111. 采取“末位淘汰制”辞退员工是否合法? /70
- 112. 劳动合同无效该如何理解和处理? /71
- 113. 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法律后果是什么? /72
- 114.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只签订一份书面劳动合同或者拒不向劳动者交付已由双方签字盖章的书面劳动合同的该如何处理? /72
- 115. 劳务派遣制度可以随意适用吗? /72
- 116. 工资可以用公司生产的产品抵扣吗? /73
- 117. 经济补偿与赔偿金该如何计算和支付? /73
- 118. 用人单位应当支付赔偿金的其他情形有哪些? /74
- 119. 双重用工的法律后果是怎样的? /75
- 120. 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有何后果? /75
- 121. 发生劳动争议该如何处理? /76
- 122. 仲裁时效该如何计算? /77
- 123. 收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不予立案通知书》该如何处理? /77
- 124.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在受理劳动争议后超过三个月仍未裁决的该如何处理? /78
- 125. 用人单位不服劳动争议仲裁的终局裁决该如何处理? /78
- 126. 非全日制用工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79
- 127. 设计和签订集体合同时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79

第四章 知识产权篇

- 128. 商标与企业名称竞合有什么影响? /83

- 129. 对驰名商标如何加强保护? /83
- 130. 商标不注册是否可以使用? /84
- 131. 法人申请商标注册时应向商标局提交哪些申请文件? /84
- 132. 商标申请的形式审查与实质审查的区别是什么? /85
- 133. 商标使用许可如何实施? /85
- 134. 如何正确使用注册商标? /86
- 135. 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有哪些? /86
- 136. 企业商标专用权受到侵害时应如何处理? /87
- 137. 什么是专利侵权行为? /87
- 138. 专利权人在诉前如何保护其专利权? /87
- 139. 专利申请文件提交后是否可以修改? /88
- 140. 哪些人可以成为专利申请人? /88
- 141. 什么是职务发明创造? 非职务发明专利申请人是谁? /89
- 142. 因委托或协作关系完成的发明创造, 谁享有专利申请权? /89
- 143. 两个申请人的申请内容相同, 谁有权取得专利权? /89
- 144. 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能否转让? 转让时有哪些手续? /90
- 145. 发明专利批准前有哪些权利? /90
- 146. 职务发明创造的发明人或设计人有哪些权利? /91
- 147. 国家有权许可推广应用重要的发明创造专利吗? /91
- 148.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种类有哪些? /92
- 149. 专利实施许可贸易中被许可方应注意哪些问题? /93
- 150. 提起外观设计专利申请需提供哪些文件? /93
- 151. 当专利被他人提出无效时应该怎么办? /93
- 152. 技术秘密是否构成商业秘密? /94
- 153. 法律对技术秘密的规定有何差异? /94
- 154. 善意受让人可以继续使用技术秘密吗? /95
- 155. 对技术秘密的权属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96
- 156. 法律对当事人就委托开发、合作开发完成的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限制作了怎样的规定? /97
- 157. 如何保护技术秘密? /98
- 158. 怎么利用竞业禁止协议保护企业的技术秘密? /99
- 159. 技术秘密被侵犯的企业的损失如何计算? /99

- 160. 商标权转让的程序是怎样的? /99
- 161. 商标转让方应当做好的事先审核工作有哪些? /100
- 162. 商标许可有哪些类型? /101
- 163. 目前有关商标转让的法律规定有哪些? /102
- 164. 商标使用许可期限届满后库存产品如何处理? /103
- 165. 专利权转让与专利申请权转让两者的区别有哪些? /104
- 166. 实施专利许可的方式有哪些? /105
- 167. 专利许可合同中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105
- 168. 专利入股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106
- 169. 专利转让费的结算方式有哪些? /108
- 170. 如何对用作出资的商标权评估作价? /108
- 171. 商标权资本化的条件有哪些? /110

第五章 不动产管理篇

- 172. 不动产登记有何法律意义? /115
- 173. 房屋未进行产权登记是否影响买卖效力? /115
- 174. 进行预售合同备案登记是否与预告登记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15
- 175. 将违法建筑租赁出去的租赁合同是否有效? /116
- 176. 租赁合同未经登记, 能否对抗第三人? /116
- 177. 未经抵押权人同意, 抵押人可否转让抵押物? /116
- 178. 人民法院在诉讼中应当通过政府收回闲置土地吗? /117
- 179. 划拨土地可以转让吗? /117
- 180. 租赁房屋一定需要交纳押金吗? /117
- 181. 房屋的消防等验收未通过, 出租房屋有效吗? /118
- 182. 划拨土地上的建筑物能转让吗? /118
- 183. 划拨土地上的房屋是否可以办理抵押? /118
- 184. 乡镇企业的建筑物抵押权能否实现? /118
- 185. 农村宅基地上已办理登记的房屋, 是否可以办理抵押登记? /119
- 186. 预告登记是否同样适用于期房和现房? /119
- 187. 一方不具备房地产开发经营资质签订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效力如何? /119

188. 开发区管委会作为出让方与受让方订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效力如何? /120
189. 承包方是否能以其土地承包经营权进行抵押? /120
190. 能否以未经商品房预售登记备案为由主张合同无效? /120
191. 什么是行政划拨用地? /121
192.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用途或条件是否可以变更? /121
193. 出让土地使用权的交易方式有哪些? 交易方式是否可以任意选择? /121
194. 什么是土地的挂牌交易? 该交易方式有哪些要求和程序? /121
195. 作为投资者, 如何了解目标土地的地价款是否交清? /122
196. 租赁期间, 房屋毁损灭失的责任由谁来承担? /122
197. 租赁合同一般包括哪些内容? /122
198. 签订超过 20 年租赁合同的效力如何认定? /123
199. 租赁期间房屋发生所有权变动的, 租赁合同是否有效? /123
200. 如何设立房地产抵押? /123
201. 私人借款用房产抵押是否可以不办理抵押登记? /124
202. 房屋承租人可以将租赁房屋转租吗? /124
203. 将住宅作为办公用房出租是否合法? /124
204. 如何保障租赁房屋的优先购买权? /125
205. 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间届满后怎么办? /125
206. 抵押权人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要求实现抵押权? /125
207. 对最高额抵押权的设立有哪些规定? /126
208. 最高额抵押权设立后, 什么情况下抵押权人的债权确定? /126
209. 不动产物权包括哪些? 其与动产物权有哪些主要区别? /126
210. 什么是异议登记? 《物权法》有什么规定? /127
211. 不动产可以善意取得吗? 需符合什么条件? /127

第六章 国际贸易篇

212. 国际贸易的含义是什么? /131
213. 国际贸易对中小企业的战略发展有何意义? /131
214. 什么样的合同属于国际货物贸易合同? /131
215. 订立国际货物贸易合同所需依据的法律规范有哪些? /132

- 216. 国际货物贸易合同的形式要求是什么? /132
- 217. 什么是 EXW? /132
- 218. 什么是 FCA? /133
- 219. 什么是 FAS? /133
- 220. 什么是 FOB? /133
- 221. 什么是 CFR? /133
- 222. 什么是 CIF? /134
- 223. 什么是 CPT? /134
- 224. 什么是 CIP? /134
- 225. 什么是 DAF? /135
- 226. 什么是 DES? /135
- 227. 什么是 DEQ? /135
- 228. 什么是 DDU? /135
- 229. 什么是 DDP? /136
- 230. 贸易术语中最有利于卖方、不利于买方的术语是哪种? /136
- 231. 贸易术语中最有利于买方、不利于卖方的术语是哪种? /136
- 232. 适用国际贸易惯例与规则时, 该如何表示? /136
- 233. 当事人的约定与国际贸易术语的内涵不一致时何者效力优先? /137
- 234. 约定货物的质量、数量及包装条款时应注意什么问题? /137
- 235. 交货的品质高于合同约定也会有问题吗? /137
- 236. 在凭样品买卖的交易中, 卖方如何保障自身利益? /138
- 237. 如何保证溢短数量的计价方式公平合理? /138
- 238. 定牌商品买卖中如何保护卖方的利益? /138
- 239. 包装费用如何分配? /139
- 240. 约定货物的交付、运输条款时应注意什么问题? /139
- 241. 办理货物的进出口手续要注意什么问题? /139
- 242. 如何利用装运条款保障卖方利益? /139
- 243. 信用证的开证日期与装运时间应当怎样安排? /140
- 244. 信用证的结汇有效期为什么应当迟于装运期? /140
- 245. 装运通知条款是否不需要写明? /140
- 246. 装运港和目的港由哪方来确定? /140
- 247. 使用选择港条款时应注意什么问题? /141